

# 金平县 2025 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地方管养普通 省道养护工程项目（省道 211 元阳-马鞍底）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金平县2025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地方管养普通省道养护工程项目（省道211元阳-马鞍底）已由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以《红河州交通运输局关于转下达2025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预算资金补助普通公路养护计划的通知》（红交发〔2024〕174号）文批准，项目业主为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金平县勐桥乡和马鞍底乡境内。

2.2 建设规模：金平县2025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地方管养普通省道养护工程项目（省道211元阳-马鞍底），全长13.3公里，公路等级为四级公路，设计时速20公里/小时，路面宽6.5米，沥青混凝土路面。预算金额478.8731万元。

2.3 计划工期：180日历天（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2.4 招标范围：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为准。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一个合同段。

2.6 质量要求：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满足交通运输部现行《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公路养护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符合《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且一次性验收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并依法注册成立，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1 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路基路面养护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可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若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3 信誉要求：①未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②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③未进入清算程

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截图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⑤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4 **项目经理要求：**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且在有效期内，无在建项目。

3.5 **项目总工要求：**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且无在建项目。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4.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办法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双信封形式）。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4月07日00:00时至2025年04月12日00:00时（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切换至“红河州”）（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

5.2 方式：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如有）。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项目现场，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和负责。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如有疑问请以书面形式递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将以补遗书的方式予以答复。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4月28日08时30分

网上上传：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6.3 开标时间：2025年04月28日08时30分

6.4 开标地点：金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5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方式：投标人开标时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

源交易信息网（点击切换至“红河州”）（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在截标时间前须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完成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由此产生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010-86483801。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金平县河东南路267号  
联系人：蒋工  
电 话：13887352055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迎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蒙自市文萃路天翠花园A幢A-22号2-4层  
联系人：马聘、王小杰  
电 话：18064838150、15808719108

监督部门：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金平县河东南路267号  
电 话：0873-5221325